

中央财经大学学术著作基金资助出版

Supported by Central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Scientific Fund

英国文学家 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 建构作用研究

A Study of the Constructive Role of
the English Writers to English Literary Public Sphere

霍盛亚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本著作作为2014年国家社科青年基金项目“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研究（1640—1726）”（项目批准号：14CWW012）的阶段性成果，同时受到“中财121人才工程青年博士发展基金”项目（项目批准号：QBJ1425；）和中央财经大学外国语学院基础学科科研扶持计划支持（项目编号：021650315005）。

中央财经大学学术著作基金资助出版

Supported by Central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Scientific Fund

英国文学家 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 建构作用研究

A Study of the Constructive Role of
the English Writers to English Literary Public Sphere

霍盛亚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英国文学家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建构作用研究/
霍盛亚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 - 7 - 5141 - 6227 - 1

I. ①英… II. ①霍… III. ①英国文学 - 文学
研究 IV. ①I56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2025 号

责任编辑: 袁 激

责任校对: 刘 昕

责任印制: 邱 天

英国文学家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建构作用研究

霍盛亚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密兴印刷厂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1.25 印张 170000 字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6227 - 1 定价: 3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 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前 言

哈贝马斯在《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中，对英、法、德三国的“公共领域”历史性演进过程进行梳理时，创建性地提出了介于中世纪“代表型公共领域”与“资产阶级公共领域”之间的过渡性“文学公共领域”概念。

本书通过对“公共领域”、“文学公共领域”两个概念在译介过程中意义的偏差进行修正，基于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国别考察，梳理了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发展历史。作为资产阶级政治公共领域前身的文学公共领域孕育于英国共和时期的咖啡馆中，经过哈林顿等文学家的努力，在“洛塔咖啡俱乐部”中形成了公共领域中的“辩论机制”。而随着资产阶级交往模式的确立，私人“主体性”的觉醒，以及文学公共领域的“公共舆论”功能的形成，英国文学公共领域进入了发展的成熟期。在英国特定历史、文化的合力下，获得“公共性”的英国文学家推动了文学公共领域的完善。这些文学家通过文学创作和文学话题的讨论将公众意见通过文学公共领域传达给国家权力机关，从而影响他们对公共事务的决策。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成熟与日益增多的阅读群体的出现、咖啡馆在英国的激增、作家的职业化等文化现象之间又存在密切联系。随着政党政治在英国的发展，政治话题被越来越多地引入文学公共领域之中，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向政治公共领域过渡，其标志是长期反对派“柏林布鲁克文人圈”的文学前奏和“第四等级”批评机构的形成。这一切使得作为欧洲文学公共领域先驱的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具有了独特的魅力，但是，同时也要指出得是哈贝马斯在对“文学公共领域”的研究

中,无视其他阶级、女性对文学公共领域的建构,这也成为其公共领域理论饱受诟病的地方。

本书通过以上研究旨在挖掘英国文学家的主观能动性作用,将英国文学家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建构作用放置于英国特定的历史与文化时期中加以研究。同时,在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进行历史性的纵向研究,同时本书补充了多声部的“亚文学公共领域”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建构的巨大作用,从而更加全面地考量了英国文学公共领域。

为了系统研究上述内容,并对哈贝马斯理论进行修正,真实再现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全貌,本书分四个章节展开研究:

第一章,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兴起与英国文学家(1640~1688年)。这一章涉及的文学家主要有詹姆斯·哈林顿、佩皮斯、伊夫林以及安德鲁·马维尔,主要论述这些英国文学家在英国文学公共领域雏形阶段形成的“辩论机制”、“理性交往模式”的奠定和文学家“主体性”的变化情况,这些都为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出现奠定了基础。

第二章,英国文学公共领域成熟期的“公共”文学家(1688~1724年)。这一章为本书的重点章节,涉及的作家主要包括德莱顿、斯蒂尔与爱迪生等人,通过对英国审查制度、文学资助人向书商的转变等独特文化现象的研究,描述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在进入成熟期时与英国文学家的互相建构关系。

第三章,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向政治公共领域转型时期的文学家(1724~1726年)。这一章重点研究两种公共领域的转变过程,涉及的作家有“柏林布鲁克文人圈”与“第四等级”批评机构的形成。

第四章,英国资产阶级文学公共领域与“多声部文学公共领域”的对抗。这一章作为对哈贝马斯“文学公共领域”的有效补充,将从英国宗教文学公共领域、平民文学公共领域、女性文学公共领域几个方面的研究展开,其中,重点研究女性文学公共领域对文学公共领域的影响和作用,涉及的作家有本·阿弗莱

与“蓝袜社”中的几位主要女性作家。

在结语部分，本书总结了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历史性锚定、文化上独特与文学上建构”的特点，尤其强调了最后一个特征。通过系统研究对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理论进行了有效补充和丰富，也为网络时代文学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和文学家“公共性”之间关系的研究提供一定启示和参考。

作者

2015年10月

目 录

引言	1
一、问题的提出：公共领域与文学公共领域	1
二、文献综述	14
三、本书研究的问题、研究方法和研究意义	24
 第一章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兴起与 英国文学家（1640 ~ 1688 年）	 27
第一节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兴起及其“辩论机制”的形成	28
一、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印刷技术与咖啡馆	28
二、詹姆斯·哈林顿的政治寓言小说《大洋国》与 “洛塔咖啡俱乐部”的“辩论机制”	 39
第二节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公共“交往模式”的奠定与私人 “主体性”的觉醒	 49
一、王政复辟前十年的咖啡馆与新闻报纸的发展	50
二、从佩皮斯到伊夫林——私人日记中“主体性”的 变化与文学公共领域	 57
第三节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与“公共舆论”的萌芽	65
一、17 世纪 70 年代查理二世治下的“言论自由” 之争与“公共舆论”的萌芽	 66
二、安德鲁·马维尔——以诗歌捍卫“言论自由”的战士	69

第二章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成熟期的“公共”

文学家(1688~1724年) 74

第一节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成熟的社会条件 75

一、审查制度的松绑与版权法的出现 76

二、职业作家群体的形成 78

三、职业书商的产生 81

第二节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繁荣与文学家

“公共性”的呈现 83

一、英国现代文学批评 87

二、“维尔咖啡馆”中的“德莱顿一族” 90

三、斯蒂尔与爱迪生报纸中的“都市文化政治” 96

四、俱乐部与英国文学公共领域 105

第三章 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向政治公共领域转型时期的

文学家(1724~1726年) 108

第一节 英国咖啡馆的衰落与小说的兴起 109

一、英国咖啡馆的衰落 110

二、英国小说的兴起与文学公共领域的转型 112

第二节 “长期反对派”的文学前奏 118

一、“柏林布鲁克”文人圈与政治讽刺文学的“公共性” 119

二、“长期反对派”文学到政治的宣言 121

第三节 《匠人》及“第四等级”批评机构 127

一、《匠人》周刊与柏林布鲁克 127

二、“第四等级”批评机构与公共领域 129

第四章 英国资产阶级文学公共领域与“多声部

文学公共领域”的对抗 132

第一节 复数的文学公共领域 133

一、英国文学公共领域与宗教文学 134

二、平民文学公共领域 136

第二节 英国女性文学公共领域	139
一、哈贝马斯文学公共领域的父权特征	140
二、“缪斯”的呼声——文学公共领域中的 英国女性文学家	141
结语	150
参考文献	157

引 言

一、问题的提出：公共领域与文学公共领域

作为西方马克思主义在德国第二代法兰克福学派的领军人物，尤尔根·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继承并发扬了康德哲学，致力于重建“启蒙”传统，在阿多诺等人的影响下，提出了其最著名、影响深远的交往理性理论（Communicative Rationality Theory）。被誉为“当代的黑格尔”和“后工业革命的最伟大的哲学家”（威尔语）的哈贝马斯著述丰富，迄今已有数十部著作付梓，绝大部分的著作都围绕“交往理论”展开讨论。

哈氏于1961年完成的海德堡大学教授资格论文《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Studies in Contemporary German Social Thought)] 因为与其另外的著作所关切的问题的明显不同而尤为引人注目，“对公共领域的这一早先关注凸显了民主和交往理性观念在其（哈贝马斯）著作中所占据的基础性地位”^①。美国学者约翰·艾雷伯格（John Ehrenberg）教授也指出：“作为霍克海默和阿多诺的学生，哈贝马斯对当代市民社会理论所做的重要贡献始自他关于‘公共领域’兴起的历史性描述。”^②

按照哈贝马斯在《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的初版序言所说，他这部学术著作的研究目的在于“从18世纪和19世纪初英、法、德三国的历

① 安德鲁·埃德加·哈贝马斯：关键概念[M]，杨礼银等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9：143。

② John Ehrenberg, *Civil Society: The Critical History of an Idea* [M].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9: 219.

史语境,来阐明“资产阶级公共领域”(Bürgerliche Öffentlichkeit)的理想类型”^①。基于这个目的,哈贝马斯通过仔细研究英、法、德三国特定历史时期的文化、政治、经济等因素,提出了一个马克思·韦伯式的关于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理想模式。在《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中,他总结称资本主义社会自形成后经历了两次巨大的社会结构的转型:一是由封建君主专制转向资产阶级自由的公共空间,二是由资产阶级的自由公共空间转向现代大众社会下的福利国家。哈氏认为资本主义社会的第一次转型由17世纪晚期的英国肇始,随即发生于法国、德国、美国,经历了约150年的时间,直至19世纪早期最终完成。而在第一次社会结构转型中,最重要的表现就是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形成,对这一公共领域的形成过程的细致研究也构成了哈贝马斯这部著作的主要内容之一。

在论述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历史性建构过程时,哈贝马斯首先从古希腊追根溯源,认为基于古希腊高度发达的城邦体系,自由民之间“公共领域”(Koine)和“私人领域”(Idia)之间存在着明显的界限,生老病死都存在于“私人领域”中,而“公共领域是自由王国和永恒世界,因而和必然王国、瞬间世界形成鲜明对比”^②。公民的城邦生活本身就是一种公共政治生活,这种生活在市政广场、议事大厅、会场、法庭、公共食堂等地进行,围绕政治和文化话题展开交往。这样的公共领域建立在平等自由的商谈和辩论的形式上,又建立在“共同活动(实践)之上——这种实践可能是战争,也可能是竞技活动”^③。值得注意的是,在这种希腊时期的公共领域中公民能否参与公众生活取决于领主的地位。公共领域的古典传统成为了有效解决希腊人私人之间、私人与公共之间冲突的途径和手段。而到了罗马时期,“公”和“私”则是由罗马法来规定,这样的公共领域被称作“res publica”。这种古典的公共领域的作用直到文艺复兴时期逐渐被强化,而具有了“真正的规范力量”,从而保证了西方世界“意识形态本身就有着能够跨越数个世纪而保持稳定的延续性”^④。

到了欧洲的中世纪,虽然在罗马法里规定了“公”与“私”的对立,但这对对立却不适用于封建社会的法律体系中,因为封建社会中并不存在希腊罗马古典意义上的“公共领域”与“私人领域”的对立。由于制度的特殊性,“公”与“私”的界限消弭了,因此不管是古典意义上还是现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2.

②③ 同上:3.

④ 同上:4.

代意义上的“公共领域”与“私人领域”在封建的欧洲并不存在，也就是哈贝马斯所说的：“从社会学来看，也就是说，作为制度范畴，公共领域作为一个和私人领域相分离的特殊领域，在中世纪中期的封建社会中是不存在的。”^①也就是说封建制度中并不存在现代意义上的“公共领域”，但其中又确实存在一些具有“公共性”特征的人或物（如英国国王的公共性），所以为了保持研究的系统性和术语的连贯性，哈贝马斯将这一时期的公共领域命名为“代表型公共领域”（Representative Public Sphere），以同“（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相区分。这种公共领域的“出现和发展与个人的一些特殊标志是密切相关的：如权利象征物（徽章、武器）、生活习性（衣着、发型）、行为举止（问候形式、手势）以及修辞方式（称呼形式、整个正规用语），一言以蔽之，一整套关于‘高贵’行为的繁文缛节”^②。陶东风教授把中世纪封建社会的代表型公共领域概括为“公私不分、缺乏民主原则和开放性、不存在自律的私人个体，可以视作代表性公共领域及其所反映的宫廷文化政治的基本特点”^③。在这个时期领主变成了一切所有制关系的中心，封建领主所有权统辖一切，从而造成“私人占有（Dominium）和公共主权（Imperium）这一对矛盾，封建制度并不具备”^④。中世纪的公共领域也发生了转型，转变成为由领主、骑士、教士组成的代表型公共领域。这种公共领域内部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参与公共领域的主体由全体公民变成了个别集团代表，由广场等交往空间退出宫廷中展示一系列“高贵的繁文缛节”；最重要的是这种公共领域不再通过商谈和辩论来解决公共事务，而把参与这种公共领域变成了地位的象征。经过封建制度的改编，古典时期的公共领域也就渐渐萎缩了。值得注意的是，正如哈贝马斯指出的，这种代表型公共领域在15世纪的法国勃艮第宫廷中达到了极致，几个世纪后，一种新型的代表型公共领域在佛罗伦萨、巴黎和伦敦分别出现，一种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贵族文化与资产阶级文化滋生的人文主义于16世纪出现了。这种人文主义的出现，无独有偶，恰恰是伴随着文学批评与艺术的发展而出现的。

到中世纪后期，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民族和主权国家的形成、城市化程度的加深，以及市民阶层力量的壮大，传统的贵族政治衰落了，代表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6。

② 同上：7。

③ 陶东风：《文学公共领域的理想类型与应然品格》[J]，东方丛刊，2008，04：1。

④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5。

性公共领域赖以生存的基础,即封建势力、教会和贵族阶级分化,产生了“公”与“私”的对立,于是,代表型公共领域“公私不分”的社会结构土崩瓦解,代表性公共领域的消失也就为时不远了。这就是哈贝马斯所说的:“随着等级特权为封建领主特权所取代,代表性公共领域萎缩了,这就为另一个领域腾出了空间,这就是现代意义上的公共领域,即公共权利领域。”^① 伴随而来的就是封建王权通过其统治地位获得了公共性,也就是说,权力机构成为了一种公共领域。宫廷中的代表型公共领域的一部分从国家当中分离,并且与对抗国家的公共权威的市民阶层结成联盟,借助新兴媒体建立起了一个“公共交往空间”,按照哈贝马斯所说,“严格来讲,只是从这个时候开始,才有现代意义上的公共领域与私人领域之分”^②。另外,早期自由资本主义时期新的交往因素——商品交换和信息交换——也加速了代表型公共领域的萎缩,促成近代意义的公共领域的出现,因为通过商品的流通和信息的交换,出现了现代意义上国家和社会的分离:

在这种情况下,代表“市民社会”的资产阶级就意识到自己是国家政治权利的对立面,意识到自己是正在形成中的资产阶级公共领域里的公众,于是就利用“公共观念”(Public Opinion)作为公共权威的抽象对应物,发展出“市民社会的公共领域”,使得“公共领域”从一种与公共权威的自由辩论发展为对它的合法性约束。这样,现代意义上的公共领域产生了。^③

近代公共领域的出现既是西方社会历史、文化发展的必然结果,又是公共领域自身演进的必然环节。代表型公共领域的寿终正寝促进了市民社会的形成和其与国家的对立,因为按照哈贝马斯所说,“市民社会对私人领域的公共兴趣不仅要受到政府当局的关注,而且要引起民众的注意,把它当做是自己的事情”^④。

然而,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产生并非一蹴而就,而是经过了一个巧妙伪装的“中间过程”——即哈贝马斯提出的“文学公共领域”。这个领域始于17世纪后期的英国以及18世纪的法国。哈贝马斯认为文学公共领域首先孕育了现代公共领域的最初形态,也就是他所说的“政治公共领域是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17.

② 同上:10.

③ 杨仁忠.公共领域论[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01.

④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22.

从文学公共领域中产生出来的；它以公众舆论为媒介对国家和社会的需求加以调节”^①。

伴随着商品和信息交换的发展，国家和社会最终在 18 世纪欧洲各国分离，而公共权力领域和私人领域也旋即分离。前者以宫廷为代表，后者则以游离于统治阶层的第三等级组成。在这样一个私人领域中，个人与个人集合形成了一个与国家权利领域进行“对话”的“领域”。这种对话方式是从宫廷中游离出来的边缘贵族将宫廷中的社交方式带到了新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中间的，“在与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相遇过程中，那种充满人文色彩的贵族社交遗产通过很快就会发展成为公开批判的愉快交谈而成为没落的宫廷公共领域向新兴的资产阶级公共领域过渡的桥梁”^②。正是这种对话方式训练了资产阶级的辩论技巧、公共交往模式和公共舆论的技巧，再加上欧洲“城市化”的发展为这种交往模式提供的“城市”交流平台，在与宫廷文化的抗争中就形成了一种极其特殊的“文学公共领域”。

相对于对“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研究，目前各国学者对“文学公共领域”的研究还十分有限，在提出这个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理想化”的结构转型过程中，作为哲学家的哈贝马斯并不能像历史学家、文学家那样深入地讨论“文学公共领域”的特质和发生原理，而且在其研究的过程中将英法德三国作为整体研究对象也容易造成对单个国家发展的特质的忽视。而“文学公共领域”的研究对于加深“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认识的作用却是不言而喻的，所以，本书选取了“英国文学公共领域”作为本书研究的主要对象。

由于哈贝马斯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相关问题语焉不详，而对于英国该领域研究的成果也十分有限，本书将通过丰富哈贝马斯及个别专家对于英国文学公共领域的认识基础上，进一步推进“文学公共领域”在英国的研究，并在此基础上总结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形成的内在机制和特点，尤其要深入研究在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向政治公共领域过渡的关键时期的文学家的“文学公共活动”，并借此揭示英国文学家对英国文学公共领域形成过程中发挥的独特作用。

在具体的研究过程中，需要首先明确什么是哈贝马斯所谓的“资产阶级公共领域”以及“文学公共领域”这两个概念。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35。

② 同上：34。

“公共领域”概念是哈贝马斯理论大厦的基石，通过提出这个概念，哈贝马斯试图“重构社会文化与政治之间的辩证关系，这种在他的《启蒙的辩证法》中进一步发展的对文化产业的理论，具有历史性的特点”^①，所以需要指出的是“公共领域”首先是一个历史性概念。这个概念虽借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而为人所知，其源头却在古希腊、古罗马。古希腊、古罗马公民直接讨论和参与公共生活成为公共领域的古典形态，后经中世纪以代表王权和宫廷贵族为特征的“代表型”公共领域发展到近代的“资产阶级公共领域”。而资产阶级公共领域在晚期资本主义时期又发生了第二次转型，即哈贝马斯所谓的公共领域的“再封建化”过程。

翻译《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的中国学者曹卫东曾指出，学术界在翻译“公共领域”一词时，主要参照的是英语“public sphere”一词，或者是德语中的“Öffentlichkeit”一词，而在翻译成汉语的过程中，除了使用“公共领域”外，还被翻译为“公共话语”、“公共空间”等术语，非常杂乱。由于每一译本出自不同的历史和文化语境，各自指涉的内容又大相径庭，例如，从社会层面应译作“公共领域”，而从思想层面又该译为“公共性”^②等。针对这种术语使用混乱的现象，美籍学者黄宗智针对中国的特殊情况，主张使用“第三领域”（Third Realm）的概念来取代“公共领域”一词。这个概念消解了“公共领域”明显的价值意义，“比起哈贝马斯的公共领域概念，它也可以更为清晰地界分出一种理论上区别于国家与社会的第三区域”^③。另有一些学者也按照自己的意图，对“公共领域”进行了重新界定。刘军宁把它界定为：“是由官员做主的领域，如应该与哪个国家建交。私人的领域是公民自己做主的领域，如抽什么牌的香烟，与谁结婚等。”^④但为了不造成术语使用上的混乱，本书依然采用了通行的“公共领域”的译法。

作为一个历史性的概念，哈贝马斯对“公共领域”的讨论是按照从“公共”（Öffentlich/Öffentlichkeit）、“公众”、“公共性”到“公共领域”

① Hohendahl, Peter Uwe. Critical Theory, Public Sphere and Culture. Jürgen Habermas and his Critics [J]. New German Critique, 1979, No 16: 89.

② 曹卫东. 权力的他者 [M].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4: 44.

③ 黄宗智. 中国的“公共领域”与“市民社会”? ——国家与社会间的第三领域 [C]. // 黄宗智主编. 中国研究的范式问题讨论.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269.

④ 刘军宁. 保守主义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94.

的演进顺序展开的，因为他认为“即便是科学，尤其是法学、政治学和社会学显然也未能对‘公’、‘私’以及‘公共领域’、‘公众舆论’等传统范畴做出明确的定义。”^①所以，哈氏首先给“公共”下了这样一个定义：“举凡对所有公众开放的场合，我们都称为‘公共的’。”^②在这里，哈贝马斯提到了“公共”的两个特征，一是对所有公众的开放，这里原则上向所有公民开放，即“开放性和可及性”^③（Open and Accessible）；二是对公众的开放一定是在一些具体的场合展开，这样一个“公共的”场合就具备了“公共性”，“公共性本身表现为一个独立的领域，即公共领域，它和私人领域是相对立的。有些时候，公共领域说到底就是公众舆论领域，他和公共权力机关直接相抗衡。有些情况下，人们把国家机构或用来沟通公众的传媒，如报刊也算作‘公共机构’”^④。

但哈贝马斯本人并没有明确的定义什么是“资产阶级公共领域”，原因在于他认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具有一定的历史特殊性，“是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范畴，不能把它和源自欧洲中世纪的‘市民社会’（Bürgerliche Gesellschaft）得独特发展历史隔离开来，使之成为一种理想类型（Idealtyp），随意应用到具有相似形态的历史语境当中”^⑤。但哈贝马斯同时也认为，“资产阶级公共领域”不同于之前的“代表型公共领域”，它是在市民社会获得独立并由具有主体性的自律个体（既是私人又是公众）组成的，从事对公共事务进行政治讨论的一个公共领域，并且，“理想的来说，（这一）公共领域应当对所有人敞开，而一致意见应当通过更好论据的力量来获得，而不是通过自然力量的运用或威胁来获得”^⑥。这种现代公共领域虽然与古典和中世纪的代表性公共领域存在亲缘关系，但却有着本质的区别，“这是一个从市民社会中产生、处于国家和社会之间并对二者进行调节的社会文化交往领域”^⑦，用哈贝马斯的话来描述，资产阶级公共领域：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1。

② 同上：2。

③ O'Sullivan, Tim, ed., Key Concepts in Communication and Cultural Studies [C]. London: Routledge, 1994: 250-251.

④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2。

⑤ 同上：1。

⑥ 安德鲁·埃德加·哈贝马斯：《关键概念》[M]，杨礼银等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9：143。

⑦ 杨仁忠：《公共领域论》[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2。

首先可以理解为一个由私人集合而成的公众的领域；但私人随即就要求这一受上层控制的公共领域反对公共权力机关自身，以便就基本上已经属于私人，但仍然具有公共性质的商品交换和社会劳动领域中的一般交换规则等问题同公共权力机关开展讨论^①。

通过以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建立起来的理论框架，哈贝马斯考察了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兴衰演变，从而揭示出公共领域是一个从属于国家，又从国家中分离，最后以国家的对立面而反对国家的一个社会生活领域。

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特征表现为市民阶层的自愿参与，在一定机构的保障下，例如宴会、咖啡馆、沙龙等，并在一定的传媒如报纸、期刊等印刷品的协助下，公开、理性的探讨涉及公共利益的问题，从而促进公共权力的合理运用。随着政治公共领域的成熟，社会团体、社会运动、文化机构、教育机构、电视、广播也都成为新的社会交往模式，成为市民阶层进行公共舆论和与公共权力角力的场所。

在哈贝马斯看来，资产阶级公共领域有一个最本质的特征，即“公共性”。这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公共领域是对所有人都开放的空间，各方都有权利针对公共问题发表各自的意见和看法，在表达意见和看法时是通过平等理性的对话开展的；第二，公共领域的交流是具有理性批判精神和通过对话解决问题的，这种精神主要确立自启蒙运动时期，而这种通过对话解决争端的方式则源自文学公共领域时期的训练；第三，公共领域不代表特定的个人和集团，也不代表国家来处理公共事务，只有如此，才能保证其存在的价值和意义。

基于上述对“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考量，很多国内外学者都曾试图为它定义。有的学者认为，公共领域可以概括是“那些允许市民之间公开和合理的辩论以形成公众舆论的社会机制”^②，还有学者则试图区分它与古典公共领域，认为“资产阶级公共领域是由个人构成的公众参与到国家公共问题的讨论中。与希腊公共领域的概念不同，这里的个人首先在私人领域中（包括家庭中）形成。另外，这个私人领域的存在是为了防止国家

① 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曹卫东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32。

② 安德鲁·埃德加·哈贝马斯：《关键概念》[M]，杨礼银等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9：143。